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史浩樑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均亲自参会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一）《关于第一大股东减免公司借款利息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就其与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签订《借款协议》的基础上免除公司前期多笔借款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的借款利息，本次豁免为舜元企管单方面、无条件、不可变更、不可撤销之豁免，自本函签署后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豁免生效后，公司无需再就上述已豁免的利息履行支付义务，舜元企管确认不会以任何形式要求公司承担或对公司就上述利息进行追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第一大股东减免公司借款利息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关联董事史浩樑先生、顾昕先生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4:00，在上海市长宁天山西路 799 号舜元科创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为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